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试行）政策解读

**1.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试行）制定的依据是什么？改革的主要内容是什么？从什么时候开始执行？**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体育与健康〉教学改革指导纲要（试行）》精神，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河南省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豫教体卫艺〔2021〕140号）要求，为进一步深化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全方位多维度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结合郑州市实际，在前期广泛调研的基础上，经市教育局党政联席会研究,出台了《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改革方案（试行）》。方案主要包含三个方面内容：一是郑州市中招体育考试分值由目前的70分提升到100分（其中过程性评价30分、终结性评价70分）；二是丰富完善了篮球运球投篮、足球运球射门、排球垫球、游泳、心肺复苏实践操作等考试项目；三是明确了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具体实施办法。方案拟从2024届初中毕业生（即2021年秋季入学的七年级新生）开始实施。

**2.关于过程性评价将如何执行？**

过程性评价总分为30分，由市教育局统一领导，各开发区教育局和各区县（市）教育局负责组织，各初中学校根据方案中的过程性评价细则负责具体实施。分七、八年级两个学年进行评价，每学年各15分。过程性评价由《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体育课出勤率、体育课考试成绩等构成。

 **3.终结性评价将如何实施，各项目的分值是如何分配的？**

终结性评价总分为70分，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实施。考试项目分为必考项目、抽考项目和选考项目。

必考项目（1项，满分20分）：长跑项目（男子1000米、女子800米）。

抽考项目（2项，每项15分）：从素质类考试项目（1分钟跳绳、50米跑、掷实心球、立定跳远）中抽考一项；从运动技能类考试项目（篮球运球投篮、足球运球射门、排球垫球）中抽考一项。

选考项目（2项，每项10分）：考生从未抽取的三项素质类考试项目、心肺复苏实践操作、游泳共5个项目中选考2项。

**4.抽考项目在什么时间如何确定？**

抽考项目在九年级第一学期期末抽签确定考试项目。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纪检监察部门代表、学生家长代表现场参加抽考项目仪式。抽考项目过程完全向社会公开，并由公证部门现场公证抽考项目过程和结果，向社会发布中招体育考试抽考项目结果。

 **5.关于病残免的考生将如何处理？**

残免考生不参加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考生成绩按当年中招体育考试平均成绩计入总分。

病（伤）免考生过程性评价按照测评细则进行测评，综合测评后得出过程性评价成绩。如果考生在七、八年级过程性评价成绩有缺失，其缺失的过程性评价成绩通过九年级终结性评价成绩按比例折算；病（伤）免考生终结性评价成绩按终结性评价总分的60%计入总分；总成绩按终结性评价总分的60%和过程性评价成绩分之和计入总分。

**6.关于返郑的考生将如何处理？**

（1）过程性评价。自回郑就读（办理完学籍转入）之日起，在此之前没有参加过程性评价（考核）不再补考，其缺失的过程性评价成绩按以下方式进行认定。

①原就读学校所在的地级市（含）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了过程性评价，由地级市教育行政部门出具加盖公章的评价成绩单，回郑后参照相应标准认定考生缺失的过程性评价成绩。

②原就读学校所在的地级市（含）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没有统一组织相关测试，其缺失的过程性评价成绩根据九年级终结性评价成绩按比例折算。

③其他情况。学生毕业时过程性评价成绩不完整的，外地回郑就读学生等其他情况，其缺失的过程性评价成绩通过九年级终结性评价成绩按比例折算。

（2）终结性评价。具有郑州市市区户口在郑州市以外就读的返郑学生，需回郑参加由郑州市统一组织的中招体育考试终结性评价。

（3）总成绩计算。具有郑州市市区户口在郑州市以外就读的考生，中招体育考试总成绩为过程性评价成绩和终结性评价成绩之和计入总分。

**7.终结性评价的具体办法以及评分标准什么时候出台？**

 终结性评价的具体办法在文件中已经做出详细说明。评分标准将根据我市的实际情况开展大样本量评估，预计在本学期期末正式出台。